

金沙洲

于逢



金沙洲

于 逢

花 城 出 版 社

粤新登字05号

金 沙 洲

于 逢 著

•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韶关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6.125印张 1插页 360,000字

1992年6月第1版 1992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240册

ISBN 7-5360-0917-8/I·824

定价：8.50元

“重版本”序

《金沙洲》反映的是五十年代中珠江三角洲个体农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一段历史，一场斗争。土地改革完成后，农民到何处去？是恢复小农经济呢，还是联合起来走共同富裕的道路？后者是党所指引的；农民于是从实践中不断地探索前进。互助合作，可以解决一些个体农户难于解决的问题，当时能在某种程度上提高生产力。于是1956年全国掀起了农业合作化高潮。对于这一段现实历史，今天到底应作怎样的评价呢？近年来多所议论，众说纷纭。有的竟以非历史主义观点，予以全盘否定。江泽民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七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说：当年“我们采取符合中国特点的步骤和措施，不失时机地创造性地实现了对个体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消灭了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全面确立了社会主义制度。

这是我国几千年来最深刻、最伟大的社会变革”。这评价是多么高啊！革命的历史长河是不能割断的，它总是奔流不息，无论走向如何曲折，行程如何漫长，终归要流进社会主义的大海。

《金沙洲》于1959年底问世，曾引起了一场大争论。以后作了一些修订，于1963年出了“修订本”。此书于十年浩劫中被打成“大毒草”；浩劫之后，广东过去稍有影响的作品都纷纷再版，平了反，唯独本书受到某种人为的阻挠，从此绝了迹。现蒙中共顺德县委的大力支持，使此书有了重版的机会，也使过去这一段革命历史，不至于在广东文艺上成了空白。

解放后不久，我就从事专业创作，到珠江三角洲中心的顺德建立生活基地。后来因故离开了。但三十多年来情系顺德，常回去探望。我一直深深感谢顺德人民对我的教育和县领导对我的关怀。《金沙洲》我就是住在县委会里写成的。改革开放以来，顺德工农业飞速发展，跻身于全国首富之列，顺德儿女们都过着当年做梦也想不到的幸福生活。我呢，也因他们得到幸福而感到十分幸福！

于 逢

1991, 8, 11. 于广州。

第一部

这是一九五六年的初春。……

社主任刘柏家里发生争吵已经五天了。夫妇双方都不肯让步，无法和解。做妻子的借口探亲，收拾几件衣服，回娘家去了。做丈夫的忙着社里的事情，没有时间照顾家庭。五儿生了病，发着高烧。四女从台上摔下来，额角碰出了一个疙瘩。二女、三儿没有什么事。大女不上学了，留在家里帮着家务。六十多岁的老妈妈忙不过来，有点吃不消了。

梁雁的娘家在龙塘村，离金斗村不过五六里，中间隔着一座不大不小的卧蚕山。娘家没有什么人了，只有一个哥哥和一个嫂嫂。她就住在他们家里。村里三十二户人家，已经有三十户加入金沙高级农业合作社。哥哥快五十岁了，天天忙着出勤；嫂嫂呢，在家带着孩子，洗衣烧饭。她也帮着家务，整天纳闷，觉得愤恨。

呆了一天，第二天她到熟人家里串门子，谈家常，但大家都忙着去开荒，只有中午或晚上才可以找到。晚上又多半有会，评工分啰，评劳动力啰，没有什么空儿。她想参加村里的生产队去开荒，觉着不好意思。又呆了两天。哥嫂劝她，她和刘柏都是四十上下年纪的人了，还有什么好闹呢，不如回去吧。但她不听，她说她要自己过日子。他们知道她的性子，暂时只好

由她。

第五天早上，她一个人拿着镰刀，戴起竹笠，背起箩筐，准备到涌^①边去割草，正想动身，社的副主任周耀信走进来了。

周耀信是龙塘村人，每天都到金斗村去，因为金沙社的办公处设在金斗村。他先后来劝过她两次了，每次都带了一些家里的消息来。这是一个四十二岁的老实男人，性情忠厚，身体健壮，高个子，四方脸孔。左颊受过枪伤，结着一个大疤，嘴唇也有点向左扭歪了，显出仿佛吃惊的样子。据说这是他参加抗日游击队的时候给打伤的。他从游击队回来，妻子不见了，因为残废，一直不容易再婚。土改以后，他和嫁到沙涌村的梁雁的堂姊妹寡妇梁甜相好。梁雁一直想成全这件好事。当下梁雁见到周耀信，知道又是刘柏差他来的，心里便觉生气。

“二婶，你要出去吗？”周耀信招呼一声，就在桌边坐下来，好像以前两次一样。

“是，我要出去割草，……”她说，有点慌乱。“坐吧！”她招呼周耀信坐，自己却站着，放下箩筐，除下竹笠，却仍然拿着镰刀，仿佛就要动身的样子。

“我昨夜从金斗回来，太晚了，没有来找你。”周耀信开始说，“我昨夜到过你们家里……”

“不，我不回去！我回去干什么？”她抢着说，激动起来。“他要有本领，就由他自己管家好了。还要我回去干什么！”

“二婶，话可不是这样说啊！那天二叔脾气不好，他现在

① 涌：音cōng，小河。这种小河在珠江三角洲上密布如网，是水道，也是灌溉渠。

自己也知道了……”

“他既然知道了，那么，他还——他为什么不自己来请我，却差你来？这个……这个……”她想说点什么，却又觉得没有什么可说的。

“二叔这两天忙着社里的事，来不了。”周耀信解释，“而且……”

“那么他忙他的社里事情好了。……”

“而且你们的振中又病了，二叔要带他去看病。”

“病了吗，振中？什么病呀？”她问，不觉坐了下来。

“没有什么病，是发烧。医生说是大概受了凉，没有什么大不了的。”

两人沉默了一会。

“振中病了。”周耀信又说，“二叔要你回去看看他。而且瑞梅也摔了一交，前额肿了。……”

“不，他要有本领管家，就由他自己管去。我什么都不管了！”她说，不明白自己在说什么。她的心乱了。

“二婶，你还是把气平一平吧！”周耀信说，嘴唇微微一歪，仿佛发出感叹。“二叔对家里的事，确是照顾得少些。但为了什么呢？为了社的事呀！你不知道，社里的事情多么难搞！我们几个人，加上县委派来的几个工作同志帮着，还是忙得团团转呢！这样，他急起来，回到家里，就不免粗声粗气。这个你要体谅他。你也不是不知道二叔的为人，为着公家的事，他就忘了自己。”

“这个我知道，……”她低声说，忽然觉得眼里有了泪水。

“本来呢，家里的事情，并没有什么大不了！”周耀信诚挚地说，低着头，没有看她。“我看，你还是今天回去吧。回去

有事大家好商量。要是他做的不对，我们都会劝他改。他也不是不知道自己的脾气急。……”

“脾气急是一件。”她说，觉得委屈。“他动不动以为自己全对，别人全错。他……他……”

“这是不对的。”

“通通都是他对了，什么事情都是我的错。那么，我回去只有碍着他们。我还回去干什么！”

说着，她又感到怨恨了。周耀信看见还是劝她不转，只好带着抱歉的神情走了。周耀信一走，她又有点懊悔起来。她空虚地看看四周，于是背起箩筐，拿着镰刀，戴起竹笠，按照她原来所想的，到涌边割草去。可是走出村门，她忽然念头一转，觉得到涌边可能碰到村里的人，现在她是什么熟人都不想碰到，于是折进卧蚕山的泥路去。她一路慢慢走着，心里念着振中和瑞梅，不禁难过起来。

严冬刚刚过去，卧蚕山上山草衰黄，青草很少。她走到山腰，拣青草割了一会，就坐在石头上，看着山下发呆。现在成立高级社，大家热热闹闹，为什么她这样孤单呢？她本来是有一个家的，为什么自己不能回去呢？到底有什么事情，能让她非和刘柏决裂不可呢？近年来她和刘柏经常发生意见，两个人时常说不了几句就顶起来，一两个月就吵一次，但都很快和解了。这次算是闹得最凶的。

那天早上，她照例起来烧早饭。刘柏去大榕树前看生产队出勤，很久没有回来。她只好自己先吃。她想，自留地已经松了土，应该及时去种芋头，早种早收，将来青黄不接的时候，可以拿来顶米粮。这样一想，就把第三生产队队长刘骚仔叫她去开荒的事忘了。于是戴起一顶竹笠，挽一个竹篮，篮里放一

些芋头，一把地锄，走了出去。不料在巷口碰到刘柏回来。刘柏肩上披着旧棉袄，赤着脚，皱起了眉头，显然为着什么事情着恼。她看了他一眼，知道不外是为着社里的事情，就安慰似地低声说：

“回来了吗？锅里有一大碗稀饭，用火暖着。还有一些芋头、咸蛋。阿婆和孩子都吃过了，不用再留给她们。”

“你到哪里去？”刘柏从她身旁擦过，忽然回头粗声问道。

她很觉诧异，不禁停住脚步，生疏地膘了他一眼。她知道他所不满的是怎么了。但她一点也不怕，坦然回答道：

“去种芋头啰！”

“为什么不去开荒，却去种芋头？”他仿佛要审判人。

“为什么一定要去开荒呀？我就是要去种芋头！”她心里一跳，猛然记起昨夜刘骚仔的交代，但她不能当面认输。

“去种芋头吗？——是去搞自留地！”他大声说，“人家去搞自留地，你也去搞自留地！好的你不去学，却去学那些差的！……”

“对呀！我是去搞自留地！”她急促地说，准备和他针锋相对。“我现在不去搞自留地，不去种芋头，将来要连饭都没得吃了，谁给孩子们饭吃？高级社吗？”她用嘲弄的声音，说出“高级社”三个字。

刘柏给她气坏了，面对她站定，用她最讨厌的训诫口吻说：

“你们现在没有饭吃吗？你能说这个话？自从并社升级以后，你老说这个话，到底是什么意思？我记不清和你说过多少次了：暂时的困难，将来一定能够克服，我们不止要看目前，还要看看将来。你却怎么也想不通，就是舍不得那份土地分红。

要是大家都像你那样，高级社只好散了伙完事！社会主义的路也不要走了！”

“社会主义？”她用鼻音说，“哼，等到社会主义，人早死了，骨头也可以打鼓了！……”她站在那里，似乎还想说些什么不中听的话，但又克制了自己。

“好吧，将来你总会知道的！”她忽然说，一下转过身来，登登登地跑回家里，把竹篮一掼，把地锹一摔，就拖着铁钁走出来，也不看刘柏，向大榕树那边去了。

钁头拖在石板路上跳着响着。

“喂，你疯了吗？”刘柏在她背后大声吆喝，声音里带着愤怒。“当心把钁头弄坏呀！”

中午回家吃饭，她把碗筷弄得直响，大声喝骂哭闹的孩子。刘柏埋头吃饭，一声不响。这样，她本来不该再闹了，但她不能压抑自己。她看见十岁大的女儿挂着红领巾，也不脱下来就吃饭，于是发话道：

“你挂着红领巾很得意吗？要把它早点弄破才心安吗？你弄破了，哪里再找钱来买？”

瑞兰抬起眼睛瞪着她，不知道自己做错了什么事。

“明天，你把红领巾交回去！”她命令说，“不，不必交回去，给我收起来。你告诉你老师，说你不再参加少先队了。参加少先队，整天开会，没有一点时间。你告诉你老师，说你要帮家务，要下地挣工分。再不挣工分，家里就饿饭了！”她故意把“饿饭”两字说得很响。

刘柏看了她一眼，没有说什么。要是这时她能控制一下，事情也不会再闹大了。但她不能，她把自己的不满，一齐发泄在可怜的大女儿身上：

“你听不到我的话吗？把红领巾脱下来！”她下命令了。

“你这是怎么说的！”刘柏喃喃地说，“孩子参加少先队活动，难道不是好事！”

“没有时间下地挣工分，就不好！”她故意说，并没有看刘柏。

“孩子参加学校的活动，不要拖她的后腿。”刘柏慢慢抬起头来，神色不很愉快。

“对，我是拖她的后腿，我是自私自利！”

“我只是说你不要拖她的后腿，我没有说你自私自利。”

“对，我是自私自利，我是一个落后分子！”她大声说，虽然感到自己横蛮无理，但也不管了。

她抱着小儿子振中走进卧房。振中哭起来，她咬牙切齿地骂道：

“哭什么，该死的！你现在哭，还早着呢！将来饿饭，你才知道！”

刘柏脸色刷地一红，把筷子一放，喝道：“你发脾气，你就自己把头撞到墙上去好了。用不着骂孩子！”

就这样，他们吵开了，左邻右舍都劝不住。待驻社干部林卓洪和其他工作同志赶来的时候，她早收拾衣物走了。

“他当个高级社主任，就摆起架子来，样样事情都要教训人，样样事情都是他对。哼！”她呆看着山下想，无名的怨恨又抬头了。

珠江三角洲的早晨是十分明媚的。春雨在悄悄下着。龙塘村的灰色房屋挤靠在一座矮冈前，藏在墨绿色的树林包围中。四周展开蔗林的大海，望不到头，显得满眼悦人的鲜绿。蔗林中间，露出一面面的鱼塘，像镜子似地发亮。迷蒙的远处，横

着一条银带子似的珠江。珠江的那边，是一片浅绿色的烟雾。远处的村庄已经看不分明，只有丝厂的几根黑色烟囱惹眼地竖立在那里。太阳隐没着，只见在灰色的天空中间显出一圈黄光。衰黄的山草都洗湿了，聚着水珠。青草已经在许多地方鲜艳地冒了出来。四周非常静寂，什么地方传来鸟儿的嬉戏声。山顶上的几棵大松树在隐约吟鸣，绿得发蓝。泥土饱含着水分。空气里流荡着一种温暖的闷人的气息。严冬已经过去了，春天是来了。

四周的景色，梁雁是熟悉的。她就是在这里度过了她的童年、幼年和少年。过去的回忆忽然鲜明地浮现在她眼前了。六七岁的时候，她是经常跟着妈妈到这里捉虫虫玩的。十二三岁，她曾拿着树枝，在这里放过牛。十六七岁，当她长成了，她曾坐在这里唱过歌，做过少女的梦。她曾幻想到对江的丝厂去当缫丝女工。后来她果然当上了，但不到两年，丝厂倒闭了，她也就失了业，回到乡里，和农民刘柏结了婚。二十岁到三十岁这十年间，她曾和刘柏到这里避过难，亲手在这里埋葬了他们的第一个儿子，她曾坐在这里哭泣过，而且梦想过将来的美好的日子。这美好的日子是：日本鬼子打跑了，他们不再受土匪的威胁，不再受官僚地主的欺压，一家人得到团聚，每天有两顿饭吃，自己有衣服穿，孩子们有书读。现在，这些通通实现了，但她反而感到无名的怨恨。这，到底是为了什么呢？……

二

梁雁走了，刘柏仍然和以前一样，只是回家吃饭睡觉，其

他时间不是在社里，就是去看生产。直到振中生了病，他这才觉得家里缺少了一个人，托周耀信去劝梁雁回来。他每次和梁雁争吵，当时确实很生气，过后也就忘了。高级社建成不到一个月，事情很多，要编生产队，划耕作区，要制订短期作业计划，审定工作定额，要评劳动力，计算入社股金，同时开荒要限期完成，积肥数字要每天上报，甘蔗赶着要种，鱼塘必须及时清理。过去他当金沙乡第一初级社主任的时候，管的只是三四十户人家，现在管的却是金斗、沙涌、龙塘三个村二百五十多户的事情，忙忙乱乱。日间和夜里，各种各样的人来找他，要他解决各种各样的问题。生产队长找他谈论工分啦，借钱的人找他批准预支啦，病人的家属找他商量看病啦，谁和谁吵架找他评理啦，诸如此类。这样，他就把家里的小事搁在一边了。

振中发着高烧，消瘦下去，两眼无神，他看着觉得应该去看医生了，只好抽空抱到镇上去看。晚饭时候，喂了第二次药，热度开始消退。他抱着这个不到周岁的孩子，在厅子里踱来踱去，想哄他睡。但孩子却怎么也不肯睡，反而哭起来。刘柏没了法，只好交给老妈妈。老妈妈抱着、哄着，他还是哭。刘柏很不耐烦，问道：

“为什么还哭，这家伙？热不是退了一些吗？”

“他要找他妈抱……”柏母低声说，继续哄着孙儿。

刘柏不作声了。

“孩子自从断了奶，没有什么东西吃。”柏母一边哄着，一边低声咕噜，“每天只吃些稀饭咸菜，身体瘦弱了，就容易害病。……人家的孩子，比方执胜叔的阿龙，手臂像藕节一样，从来就不见他害病！……”

刘柏重新坐在桌边吃饭，偷眼一看，发现孩子果然瘦弱。

他再看看其他的几个孩子，也都有点面黄肌瘦。大女十岁，二女八岁，三儿五岁，四女三岁，都长着妈妈一样的瓜子脸孔，大眼睛，翘下巴，带着倔强的样子。他们一个跟着一个热热闹闹地来到他的家庭，而他却没有很好接待他们。家里太穷了，一向穷，现在也不富裕。每天只能勉强撑持过日子，吃两顿干的，一顿稀的，是一个新下中农的家庭。

“执胜？人家可和我们不同啊。”刘柏吃完饭，低头卷着生切烟说，一边想道：“人家执胜是上中农呀，自然不同。……她今天为什么也说出这样的话来呢？她平日不是很看得开吗？”

年老的母亲，头发都花白了，却还硬朗。样子和刘柏像极了：略高的颧骨，稍稍尖突的嘴唇，仿佛随时都准备展开舌战，向人进攻。她瞥了刘柏一眼，似乎已经看透了儿子的心思，说道：

“正因为这样，阿雁才看着觉得气闷。她在外边听了别人的闲言闲语，说你当了个社主任，棒起来了，其实家里就是这样。”

母子两人忽然都沉默下来了。老人家走进厨房去。刘柏坐在厅子里抽着生切烟，看看自己窄狭破旧的住宅，心里感到一阵疚歉。

“再过三五年吧！社办好了，大家也就都好了。”他想，“但是社要办不好，什么也谈不上。好在目前情况还好。这两天出勤率大大提高了，已经达到百分之九十五以上。”接着，他的思想又转上固有的轨道上：“不过，大家集中力量开荒，把种蔗丢了，也是问题。蔗种得迟，就会影响将来的收成。……还有，我们金沙这三个村子，还有二十九户农户没有入社。入了